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 2021 年第 3 季度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 课题结题情况的通报

各市州教育（体）局，各高等学校，各市州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厅直各有关单位：

经主持人申请、委托管理单位和专项机构审核、省教育科学规划办组织专家评审，并报领导审定，2021 年第 3 季度课题结题评审工作已全部完成，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1. 2021 年第 3 季度共有 180 项课题申请结题，其中“通过”结题鉴定的 165 项，包括本科院校 67 项、高职高专和省直单位 45 项、市州中小学幼儿园 43 项、专项课题 10 项。

2. 2021 年第 3 季度共有 9 项课题结题鉴定为“优秀”等级，其中本科院校 2 项，高职高专 4 项，市州中小学 2 项，专项 1 项。本批次结题鉴定为“优秀”的课题委托管理单位有：湖南科技大学、中南大学、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湖南化工职业技术学院、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湖南商务职业技术学院、湖南师大附中、株洲市。

3. 2021 年第 3 季度共有 15 项课题“未通过”结题鉴定，其中本科院校 10 项，高职高专 3 项，市州中小学 2 项。

二、突出问题

1. 成果标识不规范。如未标识或一个成果多个标识。

2. 成果与课题关联度不大。如将课题立项之前的成果作为结题成果或与课题关联度不大的成果作为结题成果。

3. 课题成果发表刊物不正规。如将在连续型电子期刊或“山寨”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作为课题结题成果。

4. 上传资料格式不规范。如学术期刊的封面、扉页和目录页未上传，无法认定论文发表的正式刊物名称，或上传采稿通知作为结题材料。

5. 成果总结梳理不够。如研究报告、成果公报缺乏认真归纳，字数过少、质量过低，不能完整体现课题研究过程、方法及成果要点。

三、注意事项

1. 各课题主持人务必加强对《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实施细则（2018年9月修订）》的学习，重视课题成果的总结和结题材料的规范制作。

2. 课题委托管理单位需要尽职尽责，加强对课题主持人相关业务知识的培训和指导，严格审核课题结题材料，确保结题质量。

3. 为切实提高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网上结题材料的规范性和严谨性，压实委托管理单位责任，我办将通过网上公布、纳入“黑名单”、削减下一年度课题申报指标分配等措施进一步加强课题结题管理。

湖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0月9日

